

湖南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湖南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“本公司”)第一届第七次董事会会议于2000年4月3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,5名董事出席,1名董事委托出席,4名监事列席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经总经理提名,董事会聘任黄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经董事长提名,董事会聘任欧阳烛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同意唐劲松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职务。

附:黄奇简历:

黄奇 男,汉族,1964年8月出生,工学士、经济学硕士、博士研究生在读。历任深圳中达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、郑州中原企业(集团)公司副总经理、湖南网络公司总经理。是河南省石化环保协会秘书长、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会员、湖南省安全技术防范协会副会长。在工业自动化、信息技术、环保工程、现代企业管理和高科技风险投资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。

欧阳烛宇简历:

欧阳烛宇 男,汉族,本科学历。1972年1月出生,1994年7月大学毕业分配至长沙中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,1997年3月加盟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。参加过数家企业的股份制改造、证券发行和收购兼并重组工作,在企业资本运营方面具有一定的经验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改选公司董事的议案》。

公司副董事长王俊杰先生因长期不能在本公司工作,向董事会提出辞去董事的申请,董事会拟同意其要求,并提交下次股东大会审议。

湖南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〇年四月四日